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88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南京鑫武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武海运”），PT. KinXiang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中文名称：印尼金祥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祥新能源”），PT. KinRui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中文名称：印尼金瑞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瑞新能源”）。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发展”）为鑫武海运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的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金祥新能源提供总额度不超过5,1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7,182.32万元）的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金瑞新能源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7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9,684.76万元）的担保。公司已实际为鑫武海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171.42万元，为金祥新能源提供担保余额为52,188.64万元（折合人民币，下同），为金瑞新能源提供担保余额为142,185.78万元（折合人民币，下同）。前述担保余额均不含本次担保。

●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 南京武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为鑫武海运提供反担保，对反担保范围内50%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鑫武海运以其“鑫武22”号船舶作为抵押物向南钢发展提供反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3年2月1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联营企业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联营企业鑫武海运提供不超过24,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为金祥新能源提供不超过18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为金瑞新能源提供不超过18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内容详见2023年1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联营企业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9）。

2023年9月21日，南钢发展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鑫武海运与宁波银行发生的债务提供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同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金瑞新能源与建设银行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债权额不超过2,700万美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9月22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金祥新能源与江苏银行发生的债务提供主债权金额不超过5,100万美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鑫武海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171.42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3,828.58万元；对金祥新能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9,370.96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90,629.05万元；对金瑞新能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61,870.54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8,129.47万元。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南京鑫武海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乐华

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古柏街道武家嘴村0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87621331925

成立时间：2004年7月7日

经营范围：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船舶代理；货物运输代理；

航海业务咨询；费用结算；船舶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江苏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鑫武海运资产总额为38,188.77万元，负债总额为16,159.48万元，净资产为22,029.29万元；2022年度，鑫武海运实现营业收入35,169.17万元，实现净利润3,631.50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鑫武海运资产总额为41,299.17万元，负债总额为18,896.95万元，净资产22,402.22万元；2023年1-6月，鑫武海运实现营业收入16,426.43万元，实现净利润359.99万元。

鑫武海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钢发展的参股公司，南钢发展持有其45%股权。

（二）被担保人名称：PT. KinXiang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

法定代表人：林国强

公司注册资本：11,000万美元

注册地点：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成立时间：2021年8月12日

经营范围：A.煤炭产品工业（KBLI 19100），生产包括但不限于焦炭、半焦、煤焦油、硫磺、硫化铵、粗苯和焦炉煤气等产品。B.固体燃料、液体和气体及其相关产品的贸易（KBLI 46610），除此之外，还包括上述A款提及的产品贸易。C.材料和化工产品的贸易（KBLI 46651）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金祥新能源资产总额为158,366.34万元，负债总额为82,278.33万元，净资产为76,088.00万元；2022年度，金祥新能源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实现净利润-492.80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金祥新能源资产总额为254,687.84万元，负债总额为175,928.78万元，净资产为78,759.06万元；2023年1-6月，金祥新能源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实现净利润-146.89万元。（未经审计）

金祥新能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金满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金满成”）的控股子公司，海南金满成持有其51%股权。

（三）被担保人名称：PT. KinRui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

法定代表人：林国强

公司注册资本：7,669.7万美元

注册地点：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成立时间：2020年12月22日

经营范围：A.煤炭产品工业（KBLI 19100），生产包括但不限于焦炭、半焦、煤焦油、硫磺、硫化铵、粗苯和焦炉煤气等产品。B.固体燃料、液体和气体及其相关产品的贸易（KBLI 46610），除此之外，还包括上述A款提及的产品贸易。C.材料和化工产品的贸易（KBLI 46651）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金瑞新能源资产总额为342,428.05万元，负债总额为285,601.68万元，净资产为56,826.36万元；2022年度，金瑞新能源实现营业收入96,527.29万元，实现净利润2,932.55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金瑞新能源资产总额为433,993.77万元，负债总额为368,214.17万元，净资产为65,779.60万元；2023年1-6月，金瑞新能源实现营业收入172,904.58万元，实现净利润7,068.61万元。（未经审计）

金瑞新能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金满成的控股子公司，海南金满成持有其78%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鑫武海运

- 1、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限额：2,000万元
- 4、业务发生期间：2023年8月22日-2026年8月22日
- 5、担保期限：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6、南京武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为鑫武海运提供反担保，对反担保范围内50%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鑫武海运以其“鑫武22”号船舶作为抵押物向南钢发展提供反担保

#### （二）金祥新能源

- 1、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的主债权金额：5,100万美元

4、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文件项下任何及/或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5、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三) 金瑞新能源

1、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的主债权本金：2,700万美元

4、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5、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79,022.86万元，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563,851.44万元，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5,171.42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21%、21.63%、0.58%。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三日